

臺北市松山區 107 年 5 月「區務會議」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7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本區行政中心 10 樓會議室

參、主席：薛區長秋火

肆、區政督導員：蘇股長照明(另有公務)

伍、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董振鳳

陸、主席致詞：略

柒、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處理情形：

編號 1070401A：請各機關協助宣導稅務新訊。

辦理情形：本所民政課、秘書室及各與會單位已配合宣導。

主席裁示：本案已執行完成，解除列管。

捌、歷次未結案件討論事項：無。

玖、各單位工作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松山分局補充報告：

6 月 4 日 13 時 30 分至 14 時辦理萬安 41 號演習，歷時 30 分鐘，轄區內人車管制，請各區級單位轉達所屬，屆時配合相關演習作業。

裁示：

- 一、6 月 4 日萬安 41 號演習，本行政中心人員將依工作協調會配合辦理演習作業，也請里幹事加強宣導里內民眾配合。
- 二、有關健康公宅承租戶遷入戶籍辦理程序及應備證明文件等相關事宜，請鵬程里、自強里里幹事協助加強宣導。
- 三、松山健康中心辦理之「健康及體適能便利站量測-集點換禮物活動」，請各合署辦公單位鼓勵同仁多加利用。
- 四、若松山健康中心、社福中心欲辦理與老人運動相關之動態活動，可與民政課討論合作辦理的可能性。
- 五、本區行政中心周邊包含捷運出入口垃圾筒、YouBike 站點等處環境髒亂待改善，請清潔隊協助釐清權管單位，俾利維護市容整潔。
- 六、少輔組於 6 月 9 日辦理之親職講座-讓孩子成為金錢的主人，請里幹事協助宣導民眾周知。

- 七、市府病媒管制督導考核小組將於 6 月 20 日於本區進行實地考核，請清潔隊於當日協助巡查並配合加強備檢地點之環境維護。
- 八、本區 117 個投開票所現場場勘將安排於 6 月辦理，屆時請松山分局各派出所派員協助參與場勘。
- 九、6 月 9 日 11 時至 14 時本所將於健康公宅辦理「歡喜來入厝活動」，現場有東光、安平、自強、鵬程等 4 里準備之餐點與舞龍舞獅表演，請各區級單位協助宣導並歡迎所屬同仁共同參與。
- 十、6 月 30 日結合社福單位辦理之「綠地饗宴活動」，各區級單位若有設攤需求，請與人文課接洽。活動之背板與主視覺之設計，請人文課與社福中心確認。
- 十一、東光里里長於群組反映公園內鴿子眾多，排洩物污染環境之問題，請圓山所儘速協助處理。並請公園處相關單位，若於 LINE 群組接獲里長反映之問題，請權管單位即時回應及妥處，以免問題擴大。

拾、提案討論：

編號：1070501A

提案單位：稅捐稽徵處松山分處

案由：請各機關協助宣導稅務新訊。

說明：107 年房屋稅已於 5 月 1 日開徵，繳納期限至 5 月 31 日止，本期開徵的房屋稅所屬課稅期間是 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納稅義務人如未收到或遺失繳款書，可以電話、傳真、網路或親自向本處及所屬 13 個分處服務櫃檯申請補發，請各機關協助宣導，以免納稅義務人逾期受罰。

決議：請民政課、秘書室及各單位協助配合宣導。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詳如附件一。

拾參、主席結論：

- 一、本區年底的選務工作人員缺額仍多，請區級單位協助鼓勵所屬同仁及親友、眷屬等，無論是否為公教人員皆歡迎向民政課報名。若區級單位同仁有意願組成團隊負責整個投開票所，也可向民政課提出，以協助安排。
- 二、有關本區行政中心 1 樓大廳改造工程之規劃設計，各合署辦公單位若有修正意見請儘速提出，俾利完稿發包。工程預計於 6 月底至 7 月初進行，屆時若有不便請各單位體諒及配合。另外，為加強洽公民眾於 1 樓大門口階梯行走之安全性，擬將階梯改造納入此次工程，初步構想將加裝 LED 燈，若各合署辦公單位有其他想法或經費可提供，請與秘書室聯絡。

拾肆、散會：上午 10 時

附件一：

- 一、因應近年來極端天候，突發豪大雨致生淹水災情，落實自主防災工作，請各區加強宣導各里辦公處及里、鄰長，各鄰里落實環境清潔、自主撿拾落葉、保持水溝暢通，遇水溝嚴重堵塞或其他無法自主處理狀況，第 1 時間快速通報相關機關。
- 二、本局已訂定臺北市防災士培訓計畫，請各區公所協助推廣、宣導及招募防災士，招募對象團體或個人皆可，並依計畫及課程師資辦理防災士課程共計 7 小時，並於本年度 8 月 31 日前辦理完成，以增進各區防災能量。
- 三、有關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裝設率仍有努力空間，請里長與里幹事多加宣導安裝。
- 四、有鑑於今年 11 月辦理地方市長、議員及里長選舉，請區長協助周知同仁務必謹守行政中立相關規定，例如：禁止於公務場所張貼相關選舉海報、發放選舉與政黨宣導品、嚴禁為政黨、候選人、擬參選人公開站台、遊行

- 或拜票之行為等，務以謹言慎行，恪守行政機關行政中立之立場，避免民眾不必要之誤會。
- 五、本市第 7 屆市長、第 13 屆議員及第 13 屆里長選舉訂於 107 年 11 月 24 日舉行投票，為維持行政中立原則，轄管申請租金補助之固定里民活動場所，若作為選舉投開票所使用，請將設置於固定里民活動場所內之里辦公處先行遷移，另為利投開票所布置，該里民活動場所內與辦理投開票所無關之物品，亦請先行移除，避免引發爭議。
 - 六、本市第 13 屆里長選舉訂於 107 年 11 月 24 日舉行投票，里辦公處設於里長提供之場所如作為競選辦事處所者，應於里長候選人登記截止日起 3 日內遷移至其他合適場所，以維行政中立。
 - 七、為利推廣本市參與式預算政策，請多加向民眾宣導並加入「公民齊參與 不能沒有你：臺北市參與式預算」粉絲專頁。
 - 八、民政局為健全本市立案宗教團體組織運作及提升宗教業務承辦人員辦理宗教業務品質，訂於 107 年 5 月 10 至 11 日假本市萬華區公所 13 樓大禮堂舉辦「107 年度臺北市宗教團體業務研習」，請各區公所轉知所轄立案宗教團體踴躍參加。
 - 九、臺北市 107 年度傑出市民遴選作業，自 4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受理推薦，歡迎各機關團體踴躍推薦，報名推薦表可至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官方網站下載。
 - 十、林安泰古厝 107 年 5 月 12 日 14 時舉行「遊園民俗體驗-手作康乃馨卡」，提供 50 個名額進行體驗(現場報名，額滿為止)。5 月 26、27 日 9 至 16 時每天提供 120 個設籍本市新生兒家庭進行「抓週·收涎」民俗體驗(線上報名，額滿為止)。
 - 十一、各區、戶所依規定於服務時間皆需配戴識別證，服務櫃檯桌牌應與服務同仁一致。
 - 十二、議會資料整合平台請各機關密切掌握各項權管案件之辦理進度，並適時至系統更新，切勿逾期，以利府會掌握辦理進度。

十三、為落實電話服務禮貌運動及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請各位同仁於接聽電話時務必依「臺北市民政團隊電話禮貌標準用語」規定，於首接及轉接時均須清楚報明自己姓名(氏)，並於面對民眾第一時間說「您好」等禮貌用語。

十四、研考會3月份不定期實地查核以環境構面平均合格率最低，請各區、戶所應加強服務場所內、外環境整潔，並協助檢視與改善通道動線、樓梯間、逃生門及消防設備前堆放雜物情形，加強相關防護措施及安全提醒告示，同時建立督導機制，定時排定工作人員進行巡檢，如非權管業務請即時通知權管機關處理，以維護公共安全及機關良好形象。